

云南高院依法公开宣判孙小果再审案

决定对孙小果执行死刑

新华社昆明12月23日电 2019年12月23日,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对孙小果1997年犯强奸罪、强制侮辱妇女罪、故意伤害罪、寻衅滋事罪再审案件依法公开宣判,判决认为该院2007年9月作出的原再审判决以及1999年3月作出的二审判决对孙小果的定罪量刑确有错误,依法予以撤销,维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1998年2月一审对孙小果判处死刑的判决,并与其出狱后犯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等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十五年的终审判决合并,决定对孙小果执行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经再审审理查明,孙小果因1994年犯强奸罪,于1995年12月被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上诉后被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案件办理期间,其父母通过伪造病历帮助孙小果非法取保候审、保外就医,致使未执行刑期二年四个月又十二天,长期逍遥法外。

在未收监执行期间,孙小果于1997年4月至6月以暴力和胁迫手段强奸四名未成年少女,其中一名

为幼女(未遂),其行为构成强奸罪,且在犯罪中具有强奸妇女多人在公共场所劫持并强奸等特别严重情节,同时还具有非法限制被害人人身自由、当众强奸、强奸未成年人、刑罚执行期间又犯罪、强奸罪再犯等多个法定或酌定从重处罚情节。

1997年11月7日,孙小果及同伙在公共场所挟持两名17岁少女,对二人进行暴力伤害和凌辱摧残,致一名被害人重伤,犯罪手段极其凶残,其行为构成强制侮辱妇女罪和故意伤害罪。1997年7月13日、10月22日,孙小果伙同他人肆意在公共场所追逐、拦截、殴打他人致三名被害人受伤,破坏社会秩序,情节恶劣,其行为构成寻衅滋事罪。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判决认为,孙小果无视国家法律,多次实施犯罪,犯罪手段极其残忍,犯罪情节极其严重,社会影响极其恶劣,社会危害性极大,主观恶性极深,人身危险性极大,属于罪大恶极的犯罪分子。该案原再审及二审判决认定事实及适用法律确有错误,本次再审依法予以纠正。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1998年2月一审认定孙小果犯

强奸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犯强制侮辱妇女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犯故意伤害罪,判处有期徒刑七年;犯寻衅滋事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与1994年犯强奸罪未执行刑期二年四个月又十二天,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的判决,定罪准确,量刑适当,依法应予维持。

本次再审期间,云南省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认定孙小果于2013至2018年间犯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开设赌场罪、寻衅滋事罪、非法拘禁罪、故意伤害罪、妨害作证罪、行贿罪,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二十五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经二审审理维持原判对孙小果的定罪量刑。该判决已经生效,所判处的刑罚应与本次再审确定的刑罚合并执行,决定对孙小果执行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对孙小果的死刑判决,将依法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媒体记者及各界群众旁听了案件公开宣判。

售卖“千里眼”软件
男子被判刑

北京晚报12月23日报道 你还敢在家里安装摄像头吗?一个从未学过计算机的人就能从网上轻易下载到破解软件,搭建网站,控制几百个摄像头视角,以收取会费的方式让会员下载破解软件窥视摄像头中的隐私画面。近日,38岁的被告人张金泽因在网上出售破解摄像头系统程序,被北京朝阳法院以提供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程序罪当庭判处有期徒刑9个月。

张金泽交代,2018年5月,他在网上看到有网站卖软件能赚钱,便想自己开个网站,专门贩卖能看摄像头的软件。张金泽从没学过计算机,之前是做墙体喷绘生意的,但通过网上自学就搭建了名为“H客联盟”的网站,并从网上下载了“千里眼”等多款软件出售。

“用户下载软件后,就能通过这些软件在网上扫描摄像头,之后就能控制摄像头并看到拍摄的画面。”今年4月24日,张金泽在山东老家被抓。据张金泽交代,用户通过他的网站可以看到几百个摄像头视角,这些摄像头视角来自很多国家,当然也有中国。

摄像头既有安装在公共场所的,比如商场,还有安装在个人家中的。视角有卧室床上的、客厅内的,还有卫生间和浴室的,甚至可以经常看到极度隐私的画面。

张金泽的网站采取会员制收费,月度VIP480元,年度VIP980元,终身VIP1800元。他甚至将控制摄像头拍摄到的隐私画面放在网站上以吸引客户注册会员。

张金泽在口供中交代了这些软件的工作原理。比如“千里眼”可以自动扫描IP段内的摄像头,如果摄像头用的是弱口令的账号密码,就能直接获取摄像头的控制权,不仅能看到摄像头拍摄的画面,还能远程控制摄像头转动。再如“易视眼”,一旦通过测试连接了IP段内的摄像头,用户便能通过此款软件看到摄像头里的画面。张金泽说,诸如此类的软件有很多,如“有看头”、“云视通”、“黑瞳”等。

根据法庭查明的情况,从去年10月至今年4月,张金泽通过上述方式已累积会员20余名,获利人民币1万余元。今天上午,朝阳法院经审理当庭以提供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程序罪判处张金泽有期徒刑9个月,并处罚金1万元,在案1万余元非法所得被依法予以没收。张金泽表示认罪认罚不会上诉。

反季果蔬引客来

12月23日,在河北省武强县聚宝种植专业合作社的大棚里,两位女士在采摘草莓。

近年来,河北省武强县积极调整农业生产结构,通过政府引导、合作社带动的模式,大力发展反季蔬菜、水果种植和乡村旅游业,吸引了众多游客市民前来观光和采摘。

新华社发



男子收购鹦鹉引来警察?

记住:这种鹦鹉不得擅自买卖

新民晚报12月23日报道 “我知道国家保护动物是不能买的,但因为这品种鹦鹉实在太漂亮了。本以为在网上购买也不会有人知道,没想到警察居然真的会找上门来,现在想想真是悔不当初。”近日,面对民警的讯问,在黄浦公安分局老西门派出所的审讯室内,犯罪嫌疑人刘某掩面发出了这样的感慨。

事情的起因要从今年9月讲起。一天,鸟类爱好者刘某在浏览网页时,发现一种叫栗额金刚鹦鹉的鸟相当漂亮:绿色的头顶带有艳丽的羽毛,翅膀前端及内侧次级红色覆羽时隐时现。刘某一时难以抑制心

中的喜爱之情,立马来到了某花鸟市场欲购买此种鹦鹉。然而,市场内听闻刘某对鹦鹉的描述,围拢在其身边推销的商贩们却纷纷摇头离去。刘某口中的鹦鹉属国家保护动物,法律禁止私人买卖。从花鸟市场灰头土脸归来后,刘某依旧不死心,他想到从网上收购鹦鹉的想法。于是,刘某重新坐回了电脑前,敲打起了键盘搜索关键词。

一阵检索后,刘某在百度贴吧内找到了一个售卖鹦鹉的微信号。刘某加了网络微信,描述了鹦鹉品种,谈妥了4450元人民币的收购价格。一切如此“顺理成章”。两天后,

刘某从某客运站取回了自己朝思暮想的宝贝鹦鹉。正当刘某为得到心爱的鹦鹉暗自窃喜之际,民警却敲响了他的家门。

原来,属地老西门派出所接到了杭州警方发来的线索,不久前,杭州警方破获了一起贩卖国家保护动物的案件,而刘某正是该案的其中一名买家。接获案情后,民警迅速找到了收购鹦鹉的刘某,并将其带到派出所。

到案后,刘某对明知是国家保护动物而收购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经上海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初步鉴定,该栗额金刚鹦鹉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我国法律明确规定,禁止非法收购、运输、出售国家重点保护的珍贵、濒危野生动物。

目前,刘某因涉嫌非法收购濒危野生动物罪,被黄浦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